保良局田家炳小學申請 2022 年度小一入學須知

注意事項:

1. 本校小一入學編號: 115665

2. 本校小一校網編號: 84

3. 凡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或以前出生之兒童均有資格申請

4. 親身交回「小一入學申請表」日期及時間如下:

日期:2021年9月20日(一)、21日(二)、23日(四)、24日(五)及27日(一)

時間:上午9:00-12:00 及下午1:30-4:00

地點: 本校地下資優教育資源中心(20/9、21/9、23/9)

地下校務處(24/9、27/9)

遞交「小一入學申請表」, 請攜帶以下有關文件:

- 1. 家長/監護人的身份證、護照或其他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如家長/監護人委託他 人將填妥的申請表交回,則來人須出示家長/監護人身份證明文件的影印本 及授權書);
- 2. 申請人的香港出生證明書/身份證或有關文件(如單程入境證等)正本及其影 印本;
- 3. 若申請人並<u>無香港出生證明書</u>,須出示申請人的內地 / 外地出生證明書及獲 在本港居留的身份證明文件的正本及影印本;
- 4. 如申報兄/姊在本校就讀,必須出示證明文件(如申請人兄/姊的出生證明書 及學生手冊等)的正本及影印本;
- 5. 如申報父/母或兄/姊為本校的畢業生關係,須出示有關證明文件(如申請人父/母或兄/姊的出生證明書及申請人父/母或兄/姊的畢業證書等)的正本及影印本;
- 6. 如申報首名子女入學,應於「小一入學申請表」上聲明;
- 7. 所申報的居住地址證明文件須是申請人的唯一或主要居所,有關證明文件包括水/電/煤氣/住宅電話收費單、已蓋釐印租約、差餉單、公屋租約等的正本及影印本。該文件上的姓名須與家長/監護人的姓名相同。如戶主並非申請人父母,則要呈交關係證明,如父/母之出世紙、結婚證書等;及
- 8. <u>請附上回郵信封一個,信封上請註明申請人之姓名、地址及貼上\$2 郵票。內</u> <u>地地址貼上\$5 郵票。</u>

鑑於 2019 冠狀病毒病情處理小一入學申請表指引及自行分配學位申請的特別安排 索取表格:

家長可透過子女就讀的幼稚園或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各區民政事務處(民政諮詢中心)、教育局學位分配組或各區域教育服務處索取一式三份的小一入學申請表。 鑑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最新發展,家長亦可選擇在教育局網頁下載有關的網上版本以便列印使用,網址:

教育局網頁(www.edb.gov.hk)>教育制度及政策>小學及中學教育>學位分配>小一入學統籌辦法]。

如家長已取得一式三份的印刷版本申請表,則毋須下載網上版本的申請表使用,以免重覆遞交申請表,或不慎申請多於一所官立或資助學校時被取消申請自行分配學位的資格。

如家長未能親身或以書面授權親友到校辦理手續,家長可於2022年9月20日至27日期間透過郵寄遞交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的副本。#截止日期以郵戳日期為 準

正本必須於十一月一日前送抵本校核實,否則該申請會被取消。